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及参会人员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 14: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振东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为 3 人，其中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为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21%，净利润 4,861.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5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61.7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55%。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617,587.35 元，2017 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75,191,287.49，2017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65,920,146.94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277.50 万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6 股。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利润分配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2017 年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且得到了有效地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与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高效开展，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编制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

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在 2017 年度的所有重大方面都得到有效的内部控制。

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18 年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